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新增诉讼（仲裁）及已披露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诉讼（仲裁）涉案金额：36,927.00 万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部分案件尚未产生具有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或未执行完毕，对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需以法院生效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针对已生效的判决，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账务处理，预计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规定，积极行使诉讼权利，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或“公司”）近日对公司及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累计新增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案件材料及《参加诉讼通知书》，认为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诉被告上海圆新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市方圆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的处理结果与海航控股有法律上的利害关系，决定依申请追加海航控股为案件第三人，本次案件涉案金额 17,006.98 万元。本案的诉讼请求与公司没有直接关系，但因本案的债权确认情况、相关抵押物和质押物的处理结果与公司履行相关担保债权存在关联，因此主动申请作为第三人参与本次诉讼。

截至 2025 年 7 月 14 日，除已披露的诉讼（仲裁）外，公司及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的诉讼（仲裁）金额合计约 36,927.00 万元，累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

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累计新增诉讼（仲裁）具体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第三人	案件类型	涉案金额(万元)	进展情况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	广州市方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圆新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7,006.98	一审中，尚未开庭。
广西北部湾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飞扬航空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	服务合同纠纷	3,902.35	原被告双方达成和解协议，2025 年 4 月 3 日收到法院的民事调解书，此案件已办结。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密云支行	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	/	合同纠纷	1,596.27	一审中，尚未开庭。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黔江机场分公司	/	合同纠纷	1,267.98	一审中，尚未开庭。
岳峰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	劳动合同纠纷	1,264.62	双方不服仲裁结果，均已上诉，目前一审中，尚未开庭。
广西北部湾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融旅文创集团有限公司	/	服务合同纠纷	877.61	二审中，尚未判决。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	合同纠纷	670.20	一审以约定仲裁为由裁定驳回原告的起诉。
祝少斌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	劳动争议	581.27	被告不服裁决结果，提起诉讼。一审中，尚未开庭。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581.09	一审已结束，尚未判决。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	财产损害赔偿纠纷	518.96	一审以约定仲裁为由裁定驳回原告的起诉。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879.41	2024 年 10 月 28 日，收到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裁定书，裁定：驳回起诉。 2025 年 1 月 24 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1、撤销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琼 02 民初 11 号民事裁定；2、本案指令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审

					理。 一审已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开庭审理，尚未下判。
其他涉案金额 500 万元以下的小额诉讼	/	—	7,780.26		共计 210 件，其中 50 件已结案。

除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已披露诉讼（仲裁）进展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2022 年 6 月 7 日、2023 年 4 月 21 日、2023 年 7 月 20 日、2023 年 8 月 31 日、2023 年 9 月 14 日、2024 年 3 月 5 日、2024 年 4 月 26 日、2024 年 9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编号：临 2022-036）、《关于累计新增诉讼（仲裁）及已披露诉讼进展的公告》（编号：临 2022-059）、《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编号：2023-037）、《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及已披露诉讼进展的公告》（编号：临 2023-069）、《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及已披露诉讼进展的公告》（编号：临 2023-087）、《关于累计新增诉讼（仲裁）及已披露诉讼进展的公告》（编号：临 2024-009）、《关于累计新增诉讼（仲裁）及已披露诉讼进展的公告》（编号：临 2024-020）、《关于累计新增诉讼（仲裁）及已披露诉讼进展的公告》（编号：临 2024-076）。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中部分案件存在进展，具体如下：

原告	被告	第三人	案件类型	涉案金额(万元)	进展情况
西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长江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长江四号租赁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	质押合同纠纷	104,641.00	2024 年 8 月 23 日法院二审民事裁定由于西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未交上诉费，按西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自动撤诉处理。后西藏金租申请再审，2025 年 6 月 12 日法院再审查定驳回西藏金租再审申请。本案件已办结。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瑞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世纪金源投资集团有限	股东出资纠纷	16,160.00	根据二审判决，强制执行中。

		公司			
完美十四号（天津）飞机租赁有限公司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15,885.35	双方达成和解协议，2025年1月23日收到海南省一中院送达的民事调解书，协议正在履行中。本案件已办结。
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新疆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北京凯撒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	合同纠纷	12,037.22	一审判决：1.限被告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 103,768,152.19 元及利息；2.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目前二审中，尚未下判。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发展控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	股权转让纠纷	11,705.20	法院裁定本案按原告撤回起诉处理，本案已办结。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普通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7,800.00	2024 年 10 月 28 日，收到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裁定书，裁定：驳回起诉。 2025 年 1 月 24 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1、撤销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琼 02 民初 11 号民事裁定；2、本案指令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一审已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开庭审理，尚未下判。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瑞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出资纠纷	4,053.00	根据二审判决，强制执行中。
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三生实业总公司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物权保护纠纷	2,524.18	原告不服二审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案件已受理。

海航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普通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320.59	2024年10月28日,收到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裁定:驳回海航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的起诉。 2025年1月2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 1.撤销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琼02民初10号民事裁定;2.本案指令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目前一审中,尚未下判。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海南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新疆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	合同纠纷	1,899.72	一审裁决:1.被告向原告支付16204925.66元及相应利息;2.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 被告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本案二审中,尚未下判。
海南百邦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英智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1,172.83	2025年5月底,收到本案民事裁定书。原告于2024年11月14日提出撤诉申请。法院裁定准许原告撤诉。本案办结。
柳文刚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	劳动争议	787.70	一审判决:1.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于本裁决生效之日起三日内,为柳文刚办理人事档案转移手续(已履行);2.驳回柳文刚全部诉讼请求。双方均未上诉,本案判决已生效并履行完毕,本案已办结。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圆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广州市方圆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	追偿权纠纷	733.86	本案已经进入执行程序。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王治国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650.00	一审判决：王治国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赔偿经济损失 650 万元。案件受理费、保全申请费由王治国负担。因王治国下落不明，法院公告送达本案判决。已强制执行。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	破产债权确认	581.09	一审判决：驳回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的起诉。本案已办结。
其他涉案金额 500 万元以下的小额诉讼		/	—	10,305.61	共计 135 件，其中已办结 69 件。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本次披露的部分案件尚未产生具有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或未执行完毕，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需以法院生效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规定，积极行使诉讼权利，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针对其他诉讼(仲裁)的结果，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账务处理，预计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五日